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4-071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27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7日

至2024年9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	《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90	亚通精工	2024/9/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出示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2、参会登记时间：2024年9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之后将不再办理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会登记。

3、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玉海街6898号，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截止时间：2024年9月26日下午17时。

六、其他事项

1、公司鼓励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35-2732690

传真：0535-2732690

邮箱：yatonggzqb@yatonggroup.com

4、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玉海街6898号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61411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4-070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高强度汽车车身系统冲压及焊接组件制造基地(马来西亚)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27,797.10万元人民币，实际投资金额以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事项在境内外尚需取得所必须的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本次建设计划、建设内容及规模可能根据外部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作相应调整，且因马来西亚的政策、法律、商业环境与国内存在差异，有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本次项目投入资金的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若存在融资进度不达预期，可能导致项目延期实施或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项目建成后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取决于项目开展情况以及未来市场情况，存在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的实施尚需一定的时间，预计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但从长远来看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海外业务，公司拟通过投资马来西亚的子公司新泰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SHEENTECH AUTOMOTIVE SYSTEMS SDN.BHD.)实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27,797.10万元人民币，实际投资金额以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审批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马来西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政府有关部门审批或备案，以及取得境外主管机关的审批或登记。

为确保对外投资事项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代表签署、执行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文件，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并根据项目进度及市场经济环境，在本次投资额度范围内调整、确定最终的投资方案。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投资金额：公司拟通过投资马来西亚的子公司新泰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SHEENTECH AUTOMOTIVE SYSTEMS SDN.BHD.)实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27,797.10万元人民币，实际投资金额以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二)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1、子公司一

公司名称：海南新马汇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根据业务的需求分阶段增资，投资总额不超过27,797.1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海南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报关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材料销售(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子公司二

公司名称：新泰科新加坡有限公司(SHEENTECH SG PTE.LTD.)

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新加坡元(根据业务的需求分阶段增资，投资总额不超过27,797.1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新加坡

股权结构：海南新马汇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贸易、管理咨询服务

3、子公司三

公司名称：新泰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SHEENTECH AUTOMOTIVE SYSTEMS SDN.BHD.)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林吉特(根据业务的需求分阶段增资，投资总额不超过27,797.1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马来西亚

股权结构：新泰科新加坡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汽车零件的生产和销售，研发，技术支持服务

(三)公司拟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具体规划尚在进行中，公司将积极推进落实相关规划，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马来西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业务布局，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紧随东南亚地区市场发展的机遇，实现业务持续增长，进一步提升汽车零部件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符合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借此实现自身影响力的升级，为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事项在境内尚需获得发展改革委员会、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有关部门的备案或审批，在境外尚需取得投资过程中所必须的当地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建设计划、建设内容及规模可能根据外部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作相应调整，且因马来西亚的政策、法律、商业环境与国内存在差异，有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

该项目投入资金的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若存在融资进度不达预期，可能导致项目延期实施或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项目建成后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取决于项目开展情况以及未来市场情况，存在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的实施尚需一定的时间，预计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但从长远来看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3190　　公司简称：亚通精工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20.00万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06%。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期，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通精工	60319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奥进	曲永死
电话	0535-2732690	0535-2732690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玉海街6898号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玉海街6898号
电子信箱	yatonggzqb@yatonggroup.com	yatonggzqb@yatonggrou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97,332,962.73	3,520,528,976.17	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3,635,323.96	2,058,816,188.87	1.6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93,746,620.65	762,626,906.13	1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35,386.16	91,325,939.93	-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57,318.78	78,508,198.21	-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48,902.75	-114,634,749.6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8	5.30	减少1.5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83	-2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83	-20.4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0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焦召明	境内自然人	31.94	38,333,456	38,333,456	无	
焦显阳	境内自然人	14.74	17,692,364	17,692,364	无	
焦扬帆	境内自然人	14.74	17,692,364	17,692,364	无	
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31	5,166,234	5,166,234	无	
天津中翼信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1	3,730,300		无	
宁波博创海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博创至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6	2,114,089		无	
宁波十月吴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2	1,107,791		无	
殷小明	境内自然人	0.65	782,600		无	
焦现实	境内自然人	0.50	596,102	596,102	无	
杨利伟	境内自然人	0.45	541,3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焦召明为焦显阳、焦扬帆的父亲，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焦召明为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焦显阳、焦扬帆为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焦现实之父焦兰略为焦召明之弟。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4-072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现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提议召开，并由监事会主席邱林朋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发表如下确认意见：

一、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4-069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4年半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上半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6,492,937.37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2024年半年度发生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11,417.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304,574.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330.4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	15,432,931.6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0,055.98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10,288.42
合计		36,492,937.37

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上述方法，公司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合计2,020.97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按照上述方法，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543.29万元。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上述方法，公司本次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4.01万元。

(四)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上述方法，公司本次计提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71.03万元。

按照上述方法，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628.33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36,492,937.37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6,492,937.37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4-068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通精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2024年6月底结项，公司拟将该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5,091,809.90元及应付未付质保金22,800.00元，合计5,114,609.90元(该金额为截止2024年6月末余额)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的约定以自有资金继续支付前述项目质保金，直至公司募投项目的付款义务履行完毕。

●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9.0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7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6,00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81,270.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2月14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100Z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另扣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2,835.1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8,434.81万元。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莱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6,990.00	42,434.81
2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25.00	6,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93,215.00	78,434.8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督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2月1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烟台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烟台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46500788016000001222)。

2023年2月1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烟台分行1”)和东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烟台分行1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35902021310999)。

2023年2月1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烟台分行”)和东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烟台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8050100100089672)。

2023年8月10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烟台分行2”)和东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烟台分行2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35902418710101)。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146500788016000001222	200,000,000.00	53,262,210.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35902021310999	551,700,000.00	44,055,306.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50100100089672	60,000,000.00	5,114,609.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35902418710101	1,000,000.00	3,355,527.72
合　计		812,700,000.00	105,787,654.82

注：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及利息余额为405,787,654.82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300,000,00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及利息为105,787,654.82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378050100100089672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为本次将要注销的银行账户。

三、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及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24年6月底，“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包括：节余金额为5,091,809.90元以及应付未付质保金22,800.00元，共计5,114,609.90元。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包括：公司在项目进行过程中，严格控制募集资金的支出，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建设环节，有效地控制了成本；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部分利息收入。

四、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后续使用计划

鉴于“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5,091,809.90元及应付未付质保金22,800.00元，合计5,114,609.90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的约定以自有资金继续支付前述项目质保金，直至公司募投项目的付款义务履行完毕。

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114,609.90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账户余额为准)转出后，公司将相应注销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就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将在相关账户注销后随之终止。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七、保荐机构、监事会意见

(一)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亚通精工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4-067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6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总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435,386.16元。母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为47,006,313.0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0,218,196.19元，扣除2024年发放的股利48,000,000.00元，母公司上半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9,224,509.2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